

证券代码：300357

证券简称：我武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5 号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上海分公司会议室（上海市钦江路 333 号 40 号楼 5 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桃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勤勉尽责，

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预计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86 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上述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有效期终止之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